

2024年4月5日

可能透過全面要約進行的股份回購

就中集車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

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

交易方	日期	有關證券的說明	交易性質	買入／賣出	涉及的股份總數	已支付／已收取的總金額	已支付或已收取的最高價 (H)	已支付或已收取的最低價 (L)
UBS AG	2024年4月3日	普通股	因全屬客戶主動發出且由客戶需求帶動的買賣盤所產生的股權相關產品的對沖活動	賣出	300	\$3,129.1650	\$10.5054	\$10.3878
		普通股	就以包括相關證券在內的一籃子證券或指數作為參照基礎的衍生工具進行交易，而相關證券佔已發行的該類別證券少於 1%及同時佔該該一籃子證券或該指數的價值少於 20%	賣出	29,900	\$310,308.3276	\$10.3985	\$10.3450

完

註：

UBS AG 是與要約人有關連的獲豁免自營買賣商。



交易是為本身帳戶進行的。

UBS AG 是最終由 UBS Group AG 擁有的公司。

由於原始交易是使用人民幣進行 A 股交易，因此已支付／已收取的總金額和價格是根據香港交易所於 2024 年 4 月 3 日顯示的 1.0698 的匯率從人民幣轉換為港幣。